

强于大市

“十五五”规划建议学习体会

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十五五”规划建议强调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其中“人工智能+”和“自主可控”均是科技自立自强的关键因素之一，相关产业有望在未来迎来关键发展机遇期。

支撑评级的要点

- **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2025 年 10 月 20 日至 23 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全会提出了“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科技自立自强水平大幅提高，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国家安全屏障更加巩固。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议》提出要从“固本升级、创新育新、扩容提质、强基增效”四个方面来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其中创新育新就是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推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我们认为“十五五”规划建议强调了科技产业发展对经济的拉动作用，通过科技创新来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
- **全球竞速“主权 AI”，中国加码“人工智能+”行动。**根据澎湃新闻报道，2025 年 1 月 21 日美国总统特朗普宣布启动“星际之门”项目，由 OpenAI、Softbank、Oracle 三方共同参与，预计将投入 5,000 亿美元用于 AI 基础设施建设。特朗普政府明确指出，未来 AI 技术将成为全球竞争的核心，“星际之门”计划将成为美国科技复兴的重要推动力，并巩固美国在全球人工智能领域的优势地位。我们认为 AI 资源配置对各国的发展至关重要，“星际之门”项目标志着全球进入“主权 AI”时代。2025 年 8 月 27 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强调加快实施“人工智能+”重点行动。而《建议》对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部署中亦强调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加快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创新，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我们认为《建议》将新质生产力和人工智能相关联，“抢占科技发展制高点”或预示国家对 AI 芯片、算法框架、大模型的底层技术支持将持续加码，“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或预示 AI 将在智能制造、智慧城市、生物医药等领域规模化落地。
- **攻坚“卡脖子”技术，筑牢供应链自主可控屏障。**全会提出要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我们认为人工智能发展和国产供应链安全建设息息相关，面对某些国家在高端技术领域的“脱钩断链”和“小院高墙”，实现高水平的科技自立自强不仅是发展问题，更是生存问题，关乎国家安全和战略主动。国家或进一步加大对关键设备、材料、晶圆制造、EDA 工具的投入，通过相关措施（如专项基金、税收优惠等）引导资源倾斜。同时本土供应链安全进一步提升，国内厂商有望在政府采购、重点行业中优先替代进口产品。

投资建议

- **人工智能建议关注：**【云侧 AI】寒武纪、海光信息、龙芯中科；【端侧 AI】瑞芯微、全志科技、晶晨股份、恒玄科技、乐鑫科技；【PCB】深南电路、沪电股份、鹏鼎控股、胜宏科技、景旺电子；【CCL】生益科技、南亚新材；【电子布】菲利华；【服务器】工业富联。
- **自主可控建议关注：**【半导体设备】北方华创、中微公司、拓荆科技；【晶圆制造】中芯国际、华虹公司、晶合集成；【先进封装】长电科技、通富微电、甬矽电子；【先进封装设备】芯基微装、盛美上海、芯源微。

评级面临的主要风险

- 下游需求不及预期。技术升级进度不及预期。市场竞争格局恶化。数字经济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汇率波动变化。

相关研究报告

《海外算力行业更新》20251008

《存储行业更新报告》20250923

《Meta 2025 Connect 大会点评》2025092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电子

证券分析师：苏凌瑶

lingyao.su@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22080003

联系人：茅珈恺

jiakai.mao@bocichina.com

一般证券业务证书编号：S1300123050016

披露声明

本报告准确表述了证券分析师的个人观点。该证券分析师声明，本人未在公司内、外部机构兼任有损本人独立性与客观性的其他职务，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拥有与该上市公司有关的任何财务权益；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本人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声明，将通过公司网站披露本公司授权公众媒体及其他机构刊载或者转发证券研究报告有关情况。如有投资者于未经授权的公众媒体看到或从其他机构获得本研究报告的，请慎重使用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以防止被误导，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对其报告理解和使用承担任何责任。

评级体系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公司股价/行业指数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市场指数的涨跌幅的表现为基准：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10%-20%；
中性：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变动幅度在-10%-10%之间；
减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强于基准指数；
中性：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基本与基准指数持平；
弱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弱于基准指数；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沪深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市场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香港市场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或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美股市场基准指数为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

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撰写并向特定客户发布。

本报告发布的特定客户包括：1) 基金、保险、QFII、QDII 等能够充分理解证券研究报告，具备专业信息处理能力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机构客户；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其可参考使用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可能以本报告为基础，整合形成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建议或产品，提供给接受其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客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渠道向除上述特定客户外的公司个人客户提供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客户从任何外部渠道获得本报告的，亦不应直接依据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作出投资决策；需充分咨询证券投资顾问意见，独立作出投资决策。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损失等。

本报告内含保密信息，仅供收件人使用。阁下作为收件人，不得出于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复制、派发或转发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予任何其他人，或将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如发现本研究报告被私自刊载或转发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及时采取维权措施，追究有关媒体或者机构的责任。所有本报告期内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统称“中银国际集团”）的商标、服务标记、注册商标或注册服务标记。

本报告及其所载的任何信息、材料或内容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未考虑到任何特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不能成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的要约或邀请，亦不构成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础。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确保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产品适合任何特定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阁下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中银国际集团的客户。阁下收到或阅读本报告须在承诺购买任何报告中所指之投资产品之前，就该投资产品的适合性，包括阁下的特殊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及其特别需要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尽管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都是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证券分析师从相信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达到，但撰写本报告的证券分析师或中银国际集团的任何成员及其董事、高管、员工或其他任何个人（包括其关联方）都不能保证它们的准确性或完整性。除非法律或规则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外，中银国际集团任何成员不对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本报告对其中所包含的或讨论的信息或意见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公平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阁下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撰写本报告时的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有可能采取与本报告观点不同的投资策略。为免生疑问，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银国际集团成员的立场。

本报告可能附载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本报告可能涉及到中银国际集团本身网站以外的资料，中银国际集团未有参阅有关网站，也不对它们的内容负责。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包括连接到中银国际集团网站的地址及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为了阁下的方便及参考，连结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阁下须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风险。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基于现状，不构成任何保证，可随时更改，毋须提前通知。本报告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保证任何投资或策略适用于阁下个别情况。本报告不能作为阁下私人投资的建议。

过往的表现不能被视作将来表现的指示或保证，也不能代表或对将来表现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障。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只是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本报告所载日期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涉及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能出现上升或下跌。

部分投资可能不会轻易变现，可能在出售或变现投资时存在难度。同样，阁下获得有关投资的价值或风险的可靠信息也存在困难。本报告中包含或涉及的投资及服务可能未必适合阁下。如上所述，阁下须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包括买卖本报告涉及的任何证券，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
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楼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 6860 4866
传真: (8621) 5888 3554

相关关联机构:

中银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致电香港免费电话:
中国网通 10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8521065
中国电信 21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1521065
新加坡客户请拨打: 800 852 3392
传真: (852) 2147 9513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传真: (852) 2147 9513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西单北大街 110 号 8 层
邮编: 100032
电话: (8610) 8326 2000
传真: (8610) 8326 2291

中银国际(英国)有限公司

2/F,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20) 3651 8888
传真: (4420) 3651 8877

中银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市美国大道 1045 号
7 Bryant Park 15 楼
NY 10018
电话: (1) 212 259 0888
传真: (1) 212 259 0889

中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99303046Z
新加坡百得利路四号
中国银行大厦四楼(049908)
电话: (65) 6692 6829 / 6534 5587
传真: (65) 6534 3996 / 6532 3371